



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重点任务，进一步完善政策制度，推动改革往实里抓、往细处做，努力造就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宏大产业工人队伍，推动全市产改工作走在前列，为鄂尔多斯市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力量。

附件：鄂尔多斯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扩面提质增效工作方案

鄂尔多斯市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暨

思想政治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2年12月8日

附件

# 鄂尔多斯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扩面提质增效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 2022 年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要点》《内蒙古自治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第二批项目试点方案》，深入实施《新时代鄂尔多斯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现就做好我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进一步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取得实效，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致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统一，以“扩面、提质、增效”为主线，全面落实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重点任务，发挥试点项目先行先试、示范引领作用，探索解决改革中深层次矛盾困难的办法举措，形成针对性操作性强、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进一步完善政策制度，推动改革往实里抓、往细处做，努力造就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宏大产业工人队伍，推动全

市产改工作走在前列，为鄂尔多斯市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力量。

## 二、目标任务

(一) 优化产改布局，推动扩面增量。坚持固“点”与扩“面”、深化试点与优化布局双措并举，在继续巩固培育原有 14 家试点单位的基础上，拓展试点类型，扩大试点规模，新增一批以产业集群、园区聚集区、非公企业等为重点的改革单位，全市重点改革单位达到 41 家以上。各旗区、园区要聚焦产业基础再造、重点产业焕新、未来产业培育等，以本地工业园区、企业集中区、产业工人集聚区等为重点推进产改延伸扩面，形成立体式、网格化的改革立体布局，推动改革分层覆盖、有效覆盖、全面覆盖。要根据本地产业、企业情况，选择特色产业、重点行业、科技园区、非公企业等加大产改推进力度。

(二) 细化重点项目，实现提质增效。坚持项目化推进、清单化管理的方式深化改革、提质增效。围绕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重点改革举措和任务落实，市、旗区两级及试点企业共同打造 50 个左右产改重点项目，并结合实际细化具体化，努力实现思想引领有新加强、建功立业有新贡献、素质提升有新成效、地位提高有新体现、队伍壮大有新气象。深化关爱产业工人主题活动，市、旗区、园区要加大投入力度，采取多种方式为产业发展送政策、送服务、送建议，为产业工人送知识、送培训、送保障等，助力产业企业转型

升级发展更具竞争力，让广大产业工人享受实惠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亮化典型标杆，示范带动增速。坚持育典型抓先进、树典型立标杆，以各类产改典型标杆示范带动各单位、各产业、各行业、各企业加速推进产改。市、旗区分级分类选树一批政治建设典型、赋能成长典型、建功立业典型、维权服务典型。开展产改典型案例征集和发布活动，每季度征集一批有实践特色、有改革成效、有推广价值的典型案例，切实强化产改典型标杆的引领示范带动作用，扎实推动产改经验的互学互鉴互用。

（四）深化特色活动，聚集体力增势。坚持以特色活动为载体和抓手，充分汇聚各方合力，不断浓厚改革氛围。选树宣传一批产业工人典型。创新开展产改示范单位争创和优质项目评选活动，采取周密计划、全程管理、动态评估、适时督查、综合考量的方式，打造一批产改示范单位、推出一批产改优质项目。开展联系引导社会组织助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试点工作，广泛聚集推进产改的社会力量和专业服务资源。举办产改工作专题培训，组织不同层级、不同区域、不同产业（行业）开展经验交流与工作研讨，提升产改联席会议成员单位、重点改革单位负责人抓产改的能力素质。适时召开全市产改现场观摩（推进）会，推动成果成效转化运用，促进全市产改全面拓展、系统推进、整体深化。

### 三、保障措施

（一）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党委、政府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和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健全联络员沟通机制，适时通报情况、交流信息、研究问题。各旗区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争取支持、科学谋划、细化措施、优化布局、创新方式、全域展开。重点改革单位、企业要进一步健全产改组织机构，结合实际，强化综合指导、协调关系、保障督查、情况收集等责任，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

（二）进一步强化评估激励。积极推动产改工作纳入党政工作大局，加强督查评估。积极探索建立产改相关指标体系，加强对产改工作情况动态性、全程性调研评估。加大对特色产业、重点行业、非公企业产改的指导力度，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激发和促进企业重视支持、主动改革的制度机制。在评先评奖中，加大向一线优秀产业工人和产改工作成效突出单位的倾斜力度，不断激发产改内生动力。

（三）进一步强化清单管理。各单位要依据市确定的 50 个产改重点项目，既可以全面实施推进，也可以选择某个或某几个项目进行重点改革探索，不求大而全、力求少而精。各旗区产改办要认真指导产业集群特别是所属辖区内非公企业的产改工作，帮助企业共同选定产改实施项目，进一步结合企业自身实际，制定和细化改革举措、列出工作清单，做到产改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确保“一企一策”富有特色、“一步一动”深化质效。

（四）进一步强化改革氛围。持续深化对产改重大意义、出台文件政策、开展活动情况的宣传；不断加大对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和改革成效的宣传；在主流媒体和工会媒体开设专栏、举办专题节目，多角度报道、多向度传播、多维度宣传，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浓厚氛围。

附件：鄂尔多斯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重点项目清单

# 附件

## 鄂尔多斯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重点项目清单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思想 引领	1	用新思想教育引导产业工人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思想政治工作的具体措施》，建立健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工作机制，组织全市产业工人参加党的二十大精神等知识竞赛、读书演讲等活动。	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市国资委
	2	开展理论武装“五进”工作	扎实开展思想理论武装工作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班组活动，组织专家、学者和先进任务通过专题辅导、网上党课等方式，在产业工人集中的场所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宣传教育。	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市国资委、市教体局
	3	弘扬“三种精神”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深化“中国梦、劳动美—喜迎二十大建功新时代”“劳动创造幸福、强国复兴有我”等主题活动，开展劳模宣讲等活动。	市总工会
	4	增强产业工人职业素养	加强法治教育，提高产业工人法律素养、安全素养和诚信意识。持续做好对产业工人的激励关怀帮扶工作，引导产业工人依法理性有序表达利益诉求，做好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工作，坚决维护产业工人队伍团结统一和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工作，引导和激励产业工人争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者。	市总工会
	5	加大在产业工人中发展党员力度	继续抓好在产业工人、青年农牧民、高知识群体、大学生和非公有制企业、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等群体中发展党员工作，进一步优化党员队伍结构。	市委组织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思想 引领	6	推动组织党建提质增效	不断提升“两个覆盖”质量,着力提升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单独组建党组织数、新组建党组织和组建率。	市委组织部
	7	推进国企党建规范化建设	持续深化国企“四强四优”创建,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组织核心作用,推动党建带工建活动在企业深入开展。	市国资委、市委组织部
	8	举办产改专题培训班	举办产改专题培训班、组织不同层级、不同区域、不同产业(行业)经验交流与工作研讨。	市产改办
	9	强化产改典型引领	分类选树一批典型、深入挖掘,加大宣传产改中形成的典型案例,形成产改简报等。	市产改办
	10	加大产改宣传力度	围绕我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新举措、新进展、新成就、加强沟通、加大宣传力度,建立常态化宣传工作机制,开展分众化、品牌化、互动式宣传。	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
	11	培树宣传产业工人典型	挖掘宣传企业在产业升级中涌现出来的产业工人典型人物或事例,策划推出采访活动等。	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
	12	培育基层文化骨干队伍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机构与企业的沟通交流,联合组织开展各类职工文化活动,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对产业工人免费开放力度。培育一批基层职工文化骨干队伍,鼓励广大文艺工作者创作更多反映产业工人生产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	市总工会、市委宣传部、市人社局、市教体局、市文旅局、市文联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建功立业	13	广泛开展劳动技能竞赛活动	深入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全市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举办全市职工职业技能比赛,探索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和技能竞赛,深化“百万职工技术大比武”活动,引领全区参加岗位练兵、技能比赛等活动。	市人社局、市总工会
	14	深化“安康杯”竞赛活动	深化“安康杯”竞赛活动,加大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竞赛活动力度。	市总工会、市卫健委
	15	深化“五小”活动	深化产业工人学历提升和职业技能提升工作,开展优秀技术创新成果评选和展示活动,积极推进“五小”活动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	市总工会、市人社局
	16	强化职工创新工作室工作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深化职工创新工作室创建工作,支持企业牵头组建以劳模、工匠人才领衔的职工创新工作室,围绕产业链有序扩大跨区域、跨行业、跨企业的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研究制定创新工作室联盟管理办法。	市总工会
	17	加强“新疆工匠”“鄂尔多斯工匠”培育选树	加大“大国工匠”培育和选树力度,培养推荐有鄂尔多斯特色的“新疆工匠”,进一步叫响做实“鄂尔多斯工匠”品牌。	市总工会
	18	推动产业工人开展科技创新	支持和服务企业开展科技创新、积极组织企业申报自治区级科学技术奖励。	市科技局
	19	推动产学研合作	大力支持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引进人才参与企业技术创新活动	市人社局、市科技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建功立业	20	强化产业工人岗位培训	加强对产业工人岗位技能培训、充分发挥就业补助资金、职工教育经费等促进岗位提升的作用,形成合力。	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市总工会
	21	开展特种安全教育培训	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等检查,进一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引导职工加强安全技能培训,提升安全生产意识。	市总工会、市住建局
	22	开展高危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突出道路交通、特种设备、建筑施工、危化品等重点高危行业,组织产业工人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促进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提升。	市总工会、市住建局
素质提升	23	将优秀产业工人纳入党管人才队伍	把优秀产业工人特别是高技能人才纳入党管人才总盘子进行统筹考虑,健全完善产业工人人才培养引进政策措施。	市委组织部
	24	加大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加大公共实训基地共建共享力度,开展产训结合试点,组织实施2022年度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评选工作,引导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市人社局、市教体局
	25	加强企业职业技能培训	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推动企业健全职工培训制度,制定职工培训规划,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大幅提升职工技能水平。	市人社局、市教体局、市国资委、各高校
	26	深化校企合作	加大校企合作力度,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继续推广“引厂入校”和“引校进厂”等校企合作模式,提高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培训能力。	市人社局、市教体局、市国资委、各高校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素质提升	27	深化产教融合	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推动产教融合试点建设,创新校企合作模式。建立完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提高比赛质量,强化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建。	市教体局、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市发改委、各高校
	28	发挥工匠学院作用	研究制定挂牌内蒙古自治区工匠学院管理办法,明确建设思路,提供服务保障。	市教体局、鄂尔多斯职业学院
	29	培训引导农牧民工	深化农牧民工学历提升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工作。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
地位提高	30	保障产业工人“两代表一委员”比例	保障产业工人在党的代表大会和委员会委员、人民代表代表大会代表、政协委员、群团组织代表大会代表和委员会委员的比例。	市委组织部、市政协、群团组织
	31	增加产业工人评先评优的比例	做好市劳动模范、自治区五一劳动奖、工人先锋号等评选推荐工作,增加产业工人比例,大力弘扬劳动工匠精神。	市总工会
	32	建设劳模(工匠)精神传承基地	建设劳模(工匠)精神传承基地,将劳模(工匠)和产业工人元素融入公园、广场等,扩大产业工人先进典型影响力。	市总工会
	33	培养女性产业工人典型	培育女性产业工人典型,在选树“巾帼标兵”“三八红旗手”等先进典型向产业工人倾斜,积极打造女职工创新工作室、创新班组、创新团队。	市总工会、市妇联
	34	畅通产业工人民主参与渠道	落实“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提升产业工人人民主体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构建职代会、厂务公开、产改创建一体化推进机制。	市总工会、市国资委、市工商联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地位提高	35	推动集体协商扩面提质	推动试点产改企业普遍开展集体协商,探索推动集体协商向新就业形态领域延伸,强化集体协商质效评估,及时有效协商化解劳动关系矛盾。	市总工会
	36	健全产业工人维权机制	加大劳动执法检查力度,健全劳动争议预防、预警、调处机制、完善维权机制。	市人社局、市总工会
	37	推动职工董事监事制度	推动有条件的企业依法建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适当提高一线优秀产业工人在董事、监事中的比例和人数,畅通产业工人参与企业民主管理。	市总工会、市国资委、市工商联
	38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线上线下服务企业,开展法制宣传和法律援助等活动。	市总工会
队伍扩大	39	扩大新就业形态群体入会覆盖面	探索适应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的创新方式,分类开展货车司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工会组建专项行动。	市总工会
	40	推进职业院校建设	进一步夯实中职基础作用,发挥高职主体作用,稳步推进职业本科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举办民办职业教育。	市教育局
	41	实施农牧民工专项帮扶计划	实施农牧民工专项就业帮扶计划,搭建供需平台,开展“春风行动”,规范农牧民工用工管理,做好农牧民工参保工作等。	市人社局
	42	扩大上岗就业群体	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开展专场招聘会。	市总工会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单位
	43	深化关爱产业工人主题活动	采取多种方式对产业工人发展送政策、送培训、送保障等。	市总工会
	44	开展“求学圆梦”行动	深入开展“求学圆梦”行动,帮助一线产业工人、农牧民工实现学历提升。	市总工会
	45	探索全市产改方法	研究制定产改方案举措,完善产改组织领导机构,根据实际建立适应当地产业工人队伍建设要求的体制机制,提高产业工人队伍素质、畅通发展通道、依法保障权益,推进产改工作扩面提质增效。	市产改办、 各旗区产改办
队伍 扩大	46	打造线上入会服务新模式	深入实施“互联网+”工会工程,依托新媒体网络平台,实现网上网下、线上线下的工作联动,引导更多产业工人加入工会组织。	市总工会
	47	开展“四季送”走访慰问活动	围绕重点工程、苦脏累险岗位等产业工人开展“四季送”走访慰问活动。	市总工会
	48	为产业工人提供多元化通勤服务	通过开展技能培训、创业扶持、文体赛事等品牌服务,为更多产业工人服务。	市总工会
	49	提高产改理论研究水平	提升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理论研究水平,加强有关产业工人问题的教学科研,定期开展产业工人队伍状况调研,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措施。	市总工会
	50	开展产改工作情况评价考核	落实考评机制,开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评价考核调研督导工作。	市产改办
说明	1、各旗区产改办要对照以上50个项目,结合自身实际深化改革、细化内容、量化指标,制定产改任务落实清单;2、各旗区产改办要对所属的产改企业进行指导,帮助企业结合自身特点找准产改突破口,并将企业产改方案纳入本级产改方案里一并上报市产改办。			



